

西湖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西湖镇人民政府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层层分解落实 2023 年政务公开任务，从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出发，通过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制度措施，加强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西湖镇人民政府主动公开信息 26 条，包括财政信息

3条，公告公示类1条，规划计划1条，行政执法公示1条，人事人才招考招聘2条，重要部署执行落实类5条，社会公益事业领域类7条，信息公开基础建设4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1条，政策解读回应1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年度，我镇共收到1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3年10月25日张某通过信函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书》，现已完成回复，文号阳西依复〔2023〕1号。

（三）政府信息管理

西湖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负责信息公开管理工作，完善了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公示的流程和时限要求。针对政策和职责变化及时对已公开信息进行修正完善，确保公示信息的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西湖镇人民政府坚持全员参与政务信息公开的原则，调动机关各部门、全体干部群策群力共同推进政务信息平台发展。

（五）监督保障

建立了政务公开监督管理制度，政务公开工作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和镇纪委的双重监督，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工作人员缺乏专业技术支撑，存在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不够丰富；三是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有所欠缺。

(二) 改进情况。一是不断强化对工作人员的理论培训和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按程守规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二是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形成各级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三是不断充实和完善信息公开内容，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完整，增强政府信息发布主动性、权威性和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3 年度未因受理依申请公开而收取费用。

（二）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 年度，西湖镇人民政府认真对照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逐个分析研判，对照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认真查摆存在的问题，补短板、强弱项。

（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四）报告数据统计说明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

机构名称：西湖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

联系电话：0635- 2954188

电子邮箱：xhx6511188@163.com

联系地址：阳谷县西湖镇文化路 1 号

邮政编码：252311